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非执行董事辞职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本公司”或“公司”）董事会（“董事会”）于 2020 年 4 月 2 日收到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潘颖先生（“潘先生”）提交的书面辞呈，潘先生因身体健康原因，目前已无法正常履行职责，申请辞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薪酬委员会主任及审计委员会委员等职务。潘先生辞职后将不再担任本公司任何职务。潘先生确认与公司董事会无不同意见，亦无任何其他事项需要通知公司股东。

鉴于潘先生辞去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后，公司董事会成员中仍至少包括三分之一独立非执行董事，根据《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该辞职报告将自 2020 年 4 月 2 日起生效。

潘先生在担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期间，独立公正、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本公司董事会对潘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作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2 日